北京市朝阳区清河第二、小红门、北小河、酒仙桥再生水厂设备更新改造工程-清河二厂生物脱硫除臭系统改造等5项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北京市朝阳区清河第二、小红门、北小河、酒仙桥再生水厂设备更新改造工程-清河二厂生物脱硫除臭系统改造等5项（招标项目编号：无 ），已由 北京市朝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 （ 关于北京排水集团朝阳区清河第二、小红门、北小河、酒仙桥再生水厂设备更新改造工程的备案（ 京朝阳发改（备）【2026】15号 ）），资金来源为 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 ，出资比例为 100% ，招标人为 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为 北京赋佳慧祥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 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次招标采购设备名称、数量、技术要求、交货地点、交货期等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及安装要求。

招标暂估金额： 33050000 （元人民币）

项目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

其它说明： 无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应为采购设备的制造商或代理经销商（简称“代理商”）。投标人为制造商的，应具备 / 资质，近 五 年 具有合同金额不少于160万元的除臭系统或细格栅系统或鼓风机或脱水机设备供货（类似项目描述）业绩，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投标人为代理商的，应具备 / 资质，近 五 年 具有合同金额不少于160万元的除臭系统或细格栅系统或鼓风机或脱水机设备供货（类似项目描述）业绩，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同

时还应满足以下要求：（1）投标设备制造商应具备/资质，投标设备供货业绩及其他要求/；（2）投标人应提供主要设备（除臭系统）制造商授权书；（3）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种类的设备（除臭系统），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4）其他要求：/。同时，投标人应具备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近五年具有合同额20万元及以上的机电工程业绩。

本项目 允许 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要求：（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参加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11-27 17:00:00 - 2026-12-02 17:00:00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在线获取方式

招标文件获取地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

招标文件是否收费：否

其他说明：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12-18 14:30:00

投标文件递交方法：在线递交方式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

其它说明：逾期未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

六、其他公告内容

其他公告内容：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张黄文010-87905408

潜在投标单位必须下载招标文件才能递交投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应至少有一个联合体成员下载招标文件）

七、公告发布媒介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fw.beijing.gov.cn/)；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北里乙37号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10-87905408

电子邮件：/

传真：/

网址：/

招标人账号：/

招标人开户行：/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北京赋佳慧祥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经济开发区星湖科技园区兰格加华南1区19号

联系人：胡登峰

联系电话：18515029656

电子邮件：fjhx_dailibu@163.com

传真：010-61530860-800

网址：/

招标代理机构账号：/

招标代理机构开户行：/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声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招标项目交易中心仅提供招投标信息及开、评标场所等见证服务，不具有行政监督管理责任， 招标过程由招标人负责组织及解释。招标人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

法规规定，如有违法违规行为，招标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